

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7日以电话、微信、电子邮件和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上午11:30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其中监事胡建平先生、王海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建平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29日